

# 勞保漲40% 保安業擬加管理費

## 最低工資實施水漲船高 加薪津搶人增成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郝君兒)最低工資將於5月實施,即令保安業勞工保險保費按年急升40%。保安公司指保安員易受傷,加上工資上調令賠償額上漲,令新購勞保保費相應急升,面對工資成本及保費上升壓力,日後管理費有需要上調,雖已向簽訂合約的客戶商討調整水平,但未獲正面回覆。另外,最低工資條例中有關休息日及飯鐘錢安排,當局沒清楚訂明,亦令業界經營難預算。

葵青區議會與香港職業發展服務處昨日舉行「2011就業新機會招聘會」,15間企業及機構設置攤位,提供飲食、零售、物業管理、美容及酒店等超過1,600個職位空缺,80%屬全職工作,月薪介乎5,000至1.8萬元。

### 葵青招聘會提供1600職

泛亞警衛在場內吸引大批求職者應徵,其中該公司承辦的港鐵站查票員職位競爭激烈,30個空缺短短一小時內即被求職者搶光,其他職位也不乏求職者問津。該公司訓練經理陳國忠表示,市場上保安員月薪介乎6,700至9,470元,警衛薪金則約8,400元,查票員新入職達8,800元,半年後增至1.2萬元。該集團的薪酬水平已較去年升20%,除因應最低工資條例外,亦因最低工資實施後市場上薪金相若的工種增加,愈來愈難請人,需增加薪津招募員工。

### 仍未釐清休息日飯鐘錢

除員工加薪外,保安公司亦面對勞保保費

上升的問題,陳國忠指勞保保費按年增40%,集團只能無奈接受,但營運成本增加,客戶要維持質素,就需付出更多,管理費有上調壓力,公司雖已與客戶商討,但暫時未獲回應。

最低工資兩個月後實施,陳國忠稱仍未釐清休息日及飯鐘錢安排,但現時最低工資已成為政治議題,公司只能靜觀其變,希望當局早日訂定指引供業界參考。

### 青年不懂溝通中年易搵工

同場的政策二十一公司也需招聘近80名全職或兼職員工,負責人梁小姐也指就業市場轉活不利招聘,請人愈來愈難,惟有加薪吸引求職者,一名全職員工月薪1萬元另加車馬費,兼職者月薪也達數千元。為減低流失率,加上愈來愈多年輕人不懂溝通技巧,近年也會多聘請較穩定的中年人士。梁小姐又稱,自八達通洩露私隱事件後,市民對街頭調查及留資料特別敏感,增加收集民意的難度。



■陳國忠表示,保安業除面對員工加薪外,亦面對勞工保費按年上升40%的問題。香港文匯報記者 郝君兒攝



■葵青區議會與香港職業發展服務處昨日舉行招聘會,提供超過1,600個職位空缺。香港文匯報記者 郝君兒攝

## 朱古力濃茶汽水 抵銷人體吸收維B



■邱美玲(右)建議市民多進食含豐富維他命B的新鮮食物,如魚肉類。香港文匯報記者曾偉龍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曾偉龍)維他命B有助控制體重、改善皮膚、抗抑鬱和腦退化症,日常膳食如魚類、肉類及五穀類均可攝取,但進食朱古力、濃茶和花生都會抵銷身體吸收的維他命B。有營養師指出,求診的個案中約一半與缺乏維他命B有關。由於缺乏維他命B的症狀不明顯,患者難以察覺。

### 缺乏維B導致皮炎抑鬱症

營區專業營養顧問中心委託調查公司於1月,訪問1,023名15至54歲香港市民,發現只有5%受訪者關注維他命B的攝取情況;另外,僅4%人知道進食某些食物會抵銷維他命B的攝取,但當中74%人不知道有關食物的種類。

維他命B主要由魚類、肉類攝取,缺乏維他命B可導致皮膚炎、萎縮性舌炎、肌肉軟弱和抑鬱症等。糖、脂肪、酒精、精製食品及含單寧酸食物,例如花生、濃茶、朱古力、汽水等都會抵銷維他命B的吸收。精製食品,例如白麵粉的維他命B1含量比全麥麵粉低89%,而冷藏及罐頭食物亦會令維他命B流失9%至60%。

### 建議多吃魚肉類減甜食

註冊營養師邱美玲稱,由於每人的精神壓力和運動量各有不同,有關食物所抵銷的維他命B含量難以估計。由於缺乏維他命B的症狀並不明顯,故相關的求診個案也不多,但她在臨床診斷發現,整體約半數求診個案與缺乏維他命B有關。她建議市民多吃新鮮食物,如魚肉類,並減少甜食,避免飲酒,增加維他命B吸收。

## 一款胰島素輸注器停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譚靜雯)衛生署提醒市民停用「羅氏診斷」出產的一款胰島素輸注器(ACCU-CHEK FlexLink Plus infusion sets),因產品插管使用時,可能出現扭曲,令輸送的胰島素份量不足,導致血糖水平上升或血糖過高,若未獲及時治療,嚴重者會引致死亡。

衛生署將密切監察事態發展,市民如有疑問或感不適,應諮詢醫護人員。

衛生署發言人表示,初步調查顯示,該產品在本港沒有銷售紀錄或不良事故報告,但基於事態嚴重,而本地或偶有病人在海外購買該產品,故提醒市民停用。廠方已設立熱線電話2485 7512。

## 城大告「城大教育集團」侵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香港城市大學入稟高院,控告一間名為「城市大學教育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教育機構,指對方用上包括「城市大學」的字句作機構名稱經營業務,侵犯城大註冊商標,有誤導成份,令公眾容易混淆,現尋求永久禁制令,禁止對方再用類同名字及要求有關賠償。

原訴為香港城市大學,答辯人為城市大學教育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入稟狀指,答辯人於2008年4月於香港註冊,其辦公室位於中環德輔道中,註冊公司中文名為「城市大學教育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名為「City University Education Group (HK) Limited」,兩者均包括「城市大學」及「City University」的字句,跟原訴的註冊中英文名字非常類同。

# 政府服務外判 被指變相避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譚靜雯)政府部門近年將工作外判,截至去年9月底,港府透過外判承辦商聘用2,260名外判員工,當中以衛生署及康文署佔多數。工聯會立法會議員潘佩璆表示,政府為進一步縮減開支,逐步以外判服務取代所有公務員崗位,變相逃避僱主責任。

### 俞宗怡指工資不低於規定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昨日答覆潘佩璆提問時表示,去年4月起,各政策局及部門與外判公司簽訂服務合約時,必須訂明僱員(非技術工人除外)的工資水平,不能低於統計處發表的《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平均月薪,和訂明監察機制,以及違反有關

規定的罰則。

### 工聯會抗議縱容判頭剝削

政府數據顯示,截至去年9月底,政府透過外判承辦商聘用逾2,260名外判員工,衛生署聘用最多外判工,達317人,當中148人只有小六或以下或同等學歷。潘佩璆昨晨於立法會門外請願,反對政府縱容剝削員工待遇的手段。他表示,政府將原屬公務員的工作及職位編制,以低成本招標委託坊間的外判公司,聘用待遇較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還要差的外判工代替,且外判公司為求中標,不惜將工人待遇壓至最低。潘佩璆舉例,有政府的外判工雖然合約訂明工資約8,000元,但最終被壓榨至僅5,000至6,000元。



■工聯會請願,抗議政府為縮減開支,逐步以外判服務取代所有公務員崗位,變相逃避僱主責任。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國權攝

# 打崩同學3牙 大馬惡少候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於九龍一間國際學校就讀、曾涉嫌於網上拍裸照勒索女同學的大馬籍青年,聲稱被另一名同學於網上挑釁而動手打人,造成對方3顆門牙崩裂及嘴唇受傷,之後需以1.5萬元修補門牙。青年昨在九龍城法院承認一

項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罪名,法庭將案件押後至本月23日,待索取被告的感化報告後判刑,被告期間保釋外出。

### 涉拍女同學裸照勒索

被告早前涉嫌以手機於網上拍下一名女同學裸照後,要脅上載而勒索她2千元,女同學最後就範,惟後來發現其裸照仍於互聯網上流傳。被告早前否認勒索及刑事恐嚇等4項罪名,此案於本月底開審。

現年17歲馬來西亞籍被告PICKERING LUKE THOMAS,控罪指他於2009年11月4日,於九龍一間國際學校外襲擊事主陸榮昕。

案情指當日下午,與被告為同校同學的17歲事主離開學校

時,突遭被告從後襲擊,事主倒地後,被告再用拳頭擊向事主及用腳踢他的身體3至4次,事主回校先向其父親投訴並報警求助,因傷入醫院治理時,被診斷出嘴唇瘀傷、左邊大腿擦傷及造成3隻門牙崩裂。

翌日被告遭警方拘捕,在警訊下承認有襲擊事主。至去年2月,被告進一步向警方承認由於事發前一日,他與事主於網上聊天,其間被事主作出挑釁,於是才幹犯上述罪。控方表示,事主因修補門牙而花費了1.5萬元,並為事主追討賠償。

### 辯方求情願賠1.5萬元

辯方求情時指,被告並沒有刑事記錄,而事發時他只是16歲多,與父母及兄妹一家人於香港定居,被告父親在一家工程公司任職管理人員,而母親是一名家庭主婦。被告願意對事主作出1.5萬元賠償,



■承認襲擊同窗的大馬籍學生Pickering Luke Thomas(左),早前曾因涉嫌勒索女同學出庭應訊。資料圖片

由其父母開出支票,但被告承諾會將他每周200元的零用錢扣除一半來償還給父母。

被告因此事已轉了學校就讀,因而失去了原有的朋友。此外,他現已非常後悔,並曾向事主道歉。

**SBC 駿業**  
創業·守業·好幫手  
一站式商務中心  
**成立有限公司**  
全新/現成有限公司,即買即用  
BVI及離岸公司,資料保密  
代辦銀行戶口,註冊商標  
秘書服務,周年申報,結束除名

**商務通訊服務**  
專業秘書代接電話,甲級註冊地址  
代收信件,包裹轉寄  
專用傳真號,網上收發,方便快捷

**商務辦公室**  
即租即用,租期靈活,設備齊全  
多款辦公室可容納1-6人,裝修華麗  
多功能會議室,免費無線寬頻服務  
24小時出入,先進保安監察系統  
專業秘書全面處理日常事務

**會計·稅務·審計**  
專業會計師審計帳目,會計理帳  
報稅及稅務建議,巧安排  
全方位稅務會計免費諮詢服務

☎: (852) 8206 1993  
www.sbc.com.hk

香港辦事處	
旺角	柏裕商業中心24樓 (852) 2782 8118
尖沙咀	新港中心2座5樓 (852) 3519 6338
灣仔	加拿芬廣場10樓 (852) 2734 0418
	合和中心2樓 (852) 8206 3139
	胡志大廳2樓 (852) 8206 0218
	國衛中心11樓 (852) 8206 9319
中國辦事處	
上海	招商局廣場南樓12樓 (21) 5298 0909
北京	金地中心B座22樓 (10) 6566 7361
	佳程廣場A座11樓 (10) 5829 9819
廣州	中信廣場31樓 (20) 3877 1394
	東山廣場20樓 (20) 8732 3668
深圳	地王商業中心19樓 (755) 8247 8991
	安聯大廈21樓 (755) 8828 6939
杭州	南京國際中心12樓 (571) 8725 7009
南京	南京國際中心10樓 (25) 8689 9889
成都	時代廣場B座10樓 (28) 8667 6369

400名中港員工,提供誠信、負責、專業服務,信心保證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寶興飯店**  
現特通告:鄭錦航其地址為九龍鑽石山鳳德邨鳳樓1315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黃大仙鳳凰新邨鳳樓8號地下寶興飯店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1年3月3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PO HING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eng Kam Hong of Room 1315, Toi Fung House, Fung Tak Estate, Diamond Hill,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Po Hing Restaurant at G/F., 8 Ngan Fung Street, Fung Wong Sun Chuen, Wong Tai Sin, Kowloon.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3rd March 2011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小草屋潮州酒家**  
現特通告:陳桂培其地址為新界屯門大興邨興輝樓2243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屯門屯盛街1號屯門市廣場1期2樓2016-2017號舖小草屋潮州酒家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1年3月3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GRASS HOUSE CHIU CHOW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an Kwai Pui of Room 2243, Hing Fai House, Tai Hing Estate, Tuen Mun, N.T.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Grass House Chiu Chow Restaurant at Shop Nos. 2016-2017, 2/F., Tuen Mun Town Plaza, Phase 1, 1 Tuen Shing Street, Tuen Mun, N.T.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Tai Po Complex, No. 8 Heung Sz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3rd March 2011

**比華利中港酒店**  
集團管理·自置物業  
牌照號碼: H/0277 H/0278

日租400元起 月租7000餘元起  
訂房專線: 9509 5818

中港酒店: 九龍尖沙咀白加士街11-13號1 & 2樓全層  
電話: 2730 1113 傳真: 2723 5398

比華利酒店: 香港灣仔駱克道175-191號京城大廈4樓全層  
電話: 2507 2026 傳真: 2877 9277  
網址: www.bchkhotel.hk

**中泰集團招商合作**

A 泰國賭場招商合作新賭場,新裝修,一切設備齊全。  
B 美國基金會提供擔保貸款(1)銀行存款擔保貸款(2)信用證擔保貸款,投資開發,房地產,高科技產品合作。  
C 中國護照簽證,美國、英國、加拿大、澳大利亞商務、旅遊、留學,一切手續合法,一切資料及銀行存款擔保由本集團提供辦理。  
D 中國公民辦理泰國轉籍,一切手續政府辦理,合法。誠徵有實業單位代理合作。

**海外部熱線電話**  
0066-813453164 0066-823332099

**台商偷運百公斤K仔囚22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海關2009年破獲歷來最大宗陸路口岸「K仔」毒品案,揭發毒梟利用喇叭箱掩人耳目,將逾百公斤、市值達1,600萬元「K仔」毒品藏於23個喇叭箱內,再混入貨櫃其他喇叭箱內,經文錦渡口岸偷運來港。負責在港接貨的28歲台商遭海關拘捕,他早前被裁定販毒罪成,昨於高院被判入獄22年。

**喇叭箱藏毒 文錦渡闖關**  
被告張哲璋,昨被判囚22年。法官指出,現時上訴庭頒下的判刑指引中,列明販運逾1公斤氯胺酮(俗稱「K仔」)可判入獄14年以上,但今次毒品數量之多,遠超判刑指引所提及的份量,被告將毒品從內地運入本港,涉及跨境元素,判被告入獄22年。案件主官於庭外表示,此案乃海關歷來偵破的最大宗陸路口岸販運「K仔」案。張哲璋與另一被告、報稱商人的馬梓晉(35歲)原一同被控販毒罪,陪審團審訊後裁定張罪成,並以大比數裁定馬罪成不成立。

控方指出,09年9月22日上午,海關截獲一輛由文錦渡過關的貨櫃車,經X光掃描發現貨櫃底部有異樣,搜出總共60個無商標的喇叭箱,發現其中一個有懷疑是毒品的粉末,遂採取監控行動,最終在葵涌拘捕2名正往接貨的被告。海關點算後發現,23個喇叭箱內共有重116公斤、市值1,600萬元的「K仔」。